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部分股份方案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开源”、“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股份方案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144）。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三十四条的相关规定，特补充内容如下：

一、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董事会作出股份回购决议前六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持股5%以上股东未来六个月的减持计划

1、经自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不存在二级市场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亦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或其他操纵市场的行为。

2、回购期间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增持计划。

公司于2021年3月10日、2021年3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于2021年6月11日完成授予登记，若公司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第一个解除限售期（2022年6月）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缴纳个人所得税，及归还银行融资款项减持所持部分股份的可能。

3、公司于2021年9月3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104），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芜湖长谦投资中

心（有限合伙）计划自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或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90 个自然日内，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5,147,710 股（即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 1.50%）。截至本公告日，芜湖长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现持有公司 18,000,791 股。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119），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华融天泽投资有限公司计划自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或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90 个自然日内，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0,308,569 股（即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 3%）。截至本公告日，华融天泽投资有限公司现持有 23,737,167 股。

未来六个月内，上述 5%以上股东在减持期满后仍存在减持股份的计划。

二、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的相关安排，以及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用途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就注销股份及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履行内部决策程序、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和信披义务，并及时办理相应部分回购股份的注销工作。

除上述内容补充披露以外，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7 日